

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新建字〔2025〕108号

签发人：李 胜

办理结果：B

关于对县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第091号建议的 答 复

胡林代表：

您好！

首先，衷心感谢您对县域交通建设的关心与支持，您关于“改善我县交通条件”的建议收悉，我局对此高度重视，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对建议内容进行了认真研究和分析，现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：

一、关于城区交通改善

您提出着力打通城区东部环城线路，包括杨湾至仙朋洼、蔡

湾至潘洼、寺坳至大胡湾这几条关键线路的建议，由于受地形条件限制，城区依托潢河两岸南北纵向狭长发展，东部交通压力依托潢河路交通干道解决，同时发展大道在老城区段线型过于复杂，给交通带来不便。当前我县致力于优化城区交通网络、缓解交通拥堵压力，已将这些线路建设纳入重要议事日程，正在积极筹备前期工作。相关部门已组织专业人员对这几条线路的现状、交通流量状况等进行了详细勘察和调研。在接下来的工作中，我们将加快项目立项审批进程，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，同时多方筹措资金，确保项目尽早启动建设，力求早日实现车辆多向分流，提升城区交通流畅性，为居民创造更加便捷、高效的出行环境，助力城市运转更加高效有序。

二、关于乡村交通建设

您指出乡村许多村民组入户路状况不佳、坑洼不平，影响群众出行的问题，并提出加强村组入户路建设的建议，这对于推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具有重要意义。近年来，我县一直致力于改善农村交通基础设施，在乡村交通建设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部分偏远村民组的入户路仍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。对此，我县将进一步加大对乡村交通建设的投入，将村组入户路建设列入本年度重点建设项目清单，按照“轻重缓急”原则，分阶段、分批次组织实施。在建设过程中，将严格把控工程质量，确保每一条

入户路都能成为群众满意的“民心路”。通过加强村组入户路建设，我们相信将极大改善农村群众出行条件，为农产品运输、乡村旅游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，为乡村振兴筑牢交通根基，让农村地区能够更好地融入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。

再次感谢您对县域交通事业发展的关注与支持，我们将以您的建议为动力，全力以赴推进各项工作落实落地。如果您还有其他宝贵意见或建议，欢迎随时与我们沟通交流。

联系单位：新县住建局城市建设股

联系电话：0376-2791528

联系人：黄明润


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5年8月8日



抄报：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、县政府办公室。

2025年县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《征询意见表》

建议编号	091	承办单位	新县住房和 城乡建设局	满意程度	满 意	基本满意	不 满 意
提案编号					✓		
标 题	关于对县十四届人大五次会议第091号建议的答复						
意 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 font-size: 1.2em;">希望加快进度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代表（委员）签名： 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2025年8月18日</p>						
备 注	<p>1. 承办单位请将此表与答复文件一同寄给有关代表、委员；</p> <p>2. 请代表、委员在“满意程度”的三个选项中选择一项，在下面相应的空格中打“√”；</p> <p>3. 具体意见请填在“意见”栏中，内容较多可附页；</p> <p>4. 请代表、委员将此表及时反馈给办理单位，由办理单位汇总交给县效能建设服务中心。</p>						